

山东艺术学院

2016 年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报告

山东艺术学院是山东省唯一的综合性高等艺术学府，始建于 1958 年。经过几代人的不懈努力，学校现已发展成为文化底蕴深厚，学科专业齐全，办学层次较高，办学条件优越，在山东省艺术教育和艺术人才培养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在国内同类艺术院校中卓有影响的综合性高等艺术学府。2014 年 11 月，学校被山东省人民政府和文化部批准为省部共建高校，标志着学校发展迈入了新的历史时期。学校积极构建多层次、高质量、有特色的人才培养体系，将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工作放到突出位置，致力于培养高层次应用型拔尖艺术人才，经过多年的努力，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规模不断扩大，培养质量不断提高，培养特色逐步显现，为山东省乃至全国高层次艺术人才的培养作出了重要贡献。

2016 年是我校“十三五”教育发展规划的开局之年，各培养单位和研究生管理部门在学校党委、行政的正确领导下，凝心聚力、密切配合，圆满完成了本年度各项研究生教育及管理各项工作任务，研究生教育内涵建设不断加强，培养质量与水平进一步提升。现将学校 2016 年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情况报告如下：

一、学位与研究生教育概况

学校 1998 年取得硕士学位授予权，2005 年成为首批“艺术硕士专

业学位”（MFA）教育试点单位和同等学力在职人员申请硕士学位授予单位，2006年获得艺术学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予权，2010年开始招收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并被教育部批准为开展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单位，2011年获得艺术学门类下全部5个一级学科授权点，2015年学校艺术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扩展至音乐、美术、艺术设计、戏剧、戏曲、舞蹈及广播电视等7个培养领域，研究生办学规模进一步扩大，研究生生源结构不断优化。截至2016年底，学校各类型在校研究生674人，其中全日制学术学位研究生294人，全日制艺术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218人，在职艺术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153人，在职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人员10人。

二、学位授权学科、专业情况

1. 硕士学位授权点分布及结构

目前，学校已获得艺术学理论、音乐与舞蹈学、戏剧与影视学、美术学、设计学等艺术学门类下全部5个一级学科授权点。“十二五”期间，学校以省级重点学科为带动，分层次、有重点的推进学科建设，音乐学、美术学、戏剧戏曲学被评为省级重点学科，其中音乐学被评为省级特色重点学科；美术史论、设计艺术学、文化艺术管理被评为山东省文化艺术科学重点学科；音乐学、民族音乐学先后被山东省批准设立“泰山学者”岗位。

作为首批“艺术硕士专业学位”（MFA）教育试点单位，十年来学校始终高度重视艺术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教育与培养，截至2016年已获得音乐、美术、艺术设计、戏剧、戏曲、舞蹈以及广播电视等7个领域的专业学位授予权，在校专业学位研究生人数达371人，占全部在校研究生人数的54%。学校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已初步形成学术型与专业学位型双轮驱动、两翼并行的良好发展格局。

2. 授权学科发展态势良好

2016年，学校紧紧抓住重点学科建设的龙头，切实破解束缚学科发展的瓶颈和难题，全面深入地推进学科建设工作，在多个方面实现了新突破。一是以高层次人才引进为主线，以青年学术骨干培养为重点，以人才管理机制改革为动力，着力加强重点学科师资队伍建设；二是通过举办学术研讨会、互派访问学者、高层次学术讲座等形式加强国内外学术交流；三是进一步完善学科建设与科研管理体制机制，逐年加大学科建设与科研创作经费投入，学校学术氛围日益浓厚，科研立项与成果数量不断攀升。2016年，学校共获得国家级科研项目2项，省部级科研项目9项，厅局级立项29项；获省部级及以上科研成果奖4项、专利10项，出版学术专著及教材20余部；发表核心期刊论文60余篇，其中CSSCI及以上近30篇。

3. 学士学位授权专业分布及结构

学校现有学士学位授权专业 32 个，涉及文学、管理学、艺术学等 3 个学科门类，其中艺术学门类下辖 29 个专业，涵盖艺术学理论、音乐与舞蹈学、戏剧与影视学、美术学和设计学等全部 5 个一级学科。从学科门类专业结构来看，文学占 3.1%，管理学占 6.3%，艺术学占 90.6%。

三、研究生招生与发展规模情况

1. 不断完善招生机制，切实提高生源质量

近年来，学校不断加大招生宣传力度，努力拓宽宣传渠道，通过网络、宣传册、举办考研咨询会（网络及面对面）等方式进行招生宣传，努力吸引全国各地的优秀考生报考。2016 年，学校利用“中国教育在线”“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以及手机网等网络平台吸引了大量优秀生源报考我校，其中约 70% 的考生来自全国知名艺术类专业院校以及“211”“985”综合院校。为进一步广泛吸纳优秀的二志愿考生，学校还适时制定了灵活的调剂政策和措施，及时发布、接收调剂信息，不断加大对知名高校优秀生源的调剂录取力度。

在人才选拔方面，学校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考察原则，严格考察程序，不断加强和完善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通过制定科学合理的综合评价与考核体系以及优化复试成绩在总成绩中的权重等方式，突出对考生专业技能、科研潜力以及创新能力的深度考察，严把生源质量关。

2. 适时调整招生规划，不断优化生源结构

学校根据社会经济发展需要和高层次专门人才培养规律，逐步探索确立了科学合理的研究生招生发展规划，形成了学术型、专业学位两翼并重、特色发展的人才培养战略规划，逐步调整学术型研究生招生规模增量，大力发展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2016年，在省教育厅相关部门的关心、支持下，学校申请增加了24个专业学位招生计划，进一步扩大了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录取比例，在确保高层次科研型人才培养的同时，积极回应了社会经济发展对应用型、实践型人才的大量需求。

2016年，学校共招收全日制研究生194人（学术型99人，专业学位95人），在职艺术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MFA）49人，研究生招生结构与类型进一步优化，与经济社会发展和学科建设相适应的招生计划动态调整机制初步确立。

3. 研究生总体规模逐年扩大，结构日趋科学合理

截至2016年底，我校2014-2016级在校研究生674人，较2015年增加14人，增长幅度为2.1%。研究生具体分布情况如下表所示：

全日制学术型			全日制 MFA			在职 MFA			在职同等学力		
2014级	2015级	2016级	2014级	2015级	2016级	2014级	2015级	2016级	2014级	2015级	2016级
97	98	99	52	71	95	30	74	49	5	3	1
294			218			153			9		

四、加强培养过程管理，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1. 教育教学资源与条件建设优越

学校教学设施条件优越，现有公共教室 547 间（其中多媒体教室 72 间）、剧场 4 个、实验教学中心 7 个（总面积达 7788 m²），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 9900 余万元，其中 10 万元以上大型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近 3000 万元。学校图书馆馆藏图书 80 余万册，电子图书 6 万余册，建有库克音乐数字图书馆（33 万余首单曲）、齐鲁文化资源数据库（5847 条数据）以及传奇视频点播系统等信息化资源数据库。此外，学校还积极与企事业单位、艺术院团、文化公司密切合作，加强校外实习基地建设，共建有校外实习基地 60 余个，形成了层次多样、优势互补的实习基地群。各专业与实习基地之间的深入合作，为实践教学的顺利开展和研究生实践能力的培养提供了坚实平台。

2. 加大经费投入力度，切实保障研究生教育教学

学校坚持教学经费优先投入原则，在办学经费紧张的情况下，仍然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措资金，逐年加大研究生教育教学经费投入。通过健全经费管理文件、严格预决算制度等措施，切实保障研究生教育教学经费专款专用。2016 年，研究生教育教学经费投入 241.62 万元，较 2015 年增长 8.6%。

3. 健全规章制度建设，加强课程教学管理

学校高度重视规章制度建设完善工作，不断结合研究生教育教学实

际，适时修订相关管理文件，切实加强课程教学管理。2016年，学校编印了《山东艺术学院研究生管理与服务手册》和《山东艺术学院研究生手册》，为研究生培养工作提供了基本依据和准则。其中，《山东艺术学院研究生教学管理规定》从课程设置、选课方式、课程教学、教师行为规范、成绩考核、质量评价等方面作出了明确要求，切实强化了研究生教学管理力度，取得了良好效果。

4. 扎实推进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落实

为进一步提高研究生创新能力和综合素质的培养，学校不断扎实推进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的落实，积极举办多种形式的学术论坛、艺术展演等活动，营造了充满活力、奋进有为的学术氛围和创新环境，极大提高了研究生指导教师与在校研究生的学术素养和科研创新能力。2016年我校获批山东省优秀硕士学位论文1篇、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项目3项、山东省研究生优秀科技创新奖及专业学位研究生优秀实践成果奖2项。2016年5月，学校还成功举办了山东省艺术硕士专业学位设置十周年学术论坛。论坛以“总结回顾艺术硕士发展十年历程，共谋专业学位教育质量不断提升”为宗旨，成功搭建了省内研究生培养单位广泛交流的平台，分享了艺术硕士专业学位发展十年来的成功经验，并以前瞻性的思路与视角，积极探索了艺术硕士专业学位教育创新发展的新模式、新路径，为实现山东省艺术硕士专业学位教育质量的不断提升创造良好条件。

5. 切实加强导师队伍建设，导师队伍结构不断优化

学校始终将研究生指导教师考核与遴选工作作为不断加强和完善研究生导师队伍建设的关键着力点。通过修订《山东艺术学院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遴选实施细则》、《山东艺术学院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考核办法》等文件，进一步将岗位设置、招生指标与指导教师的学术成果、科研获奖、研究生学位论文质量等硬性指标挂钩，初步建立了“能上能下、动态调整”的导师选拔与考核机制，从制度层面切实保障了导师队伍建设的高标准和高质量。

为进一步充实我校研究生导师队伍，学校专门研究制定了《山东艺术学院退休导师续聘管理办法》，将一批师德高尚、教学经验丰富、具有一定社会影响力的退休导师继续聘任为研究生指导教师，使我校研究生导师队伍在年龄、职称、学历、学缘等结构上更加科学合理，人才梯队建设不断完善。经公开遴选与严格考核，2016年我校共有研究生指导教师182人，教授122人，副教授60人，教授职称人数占比达67%；校内导师134人，兼职导师48人，校内导师占比达74%。

6. 深入细致开展研究生党建与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2016年，学校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讨论新形势下研究生党建与思想政治工作的新思路和新方法，通过认真学习党的政策文件、深入师生一线调查研究等方式，逐步探索积累了一些研究生党建与思想政治教育

的有益经验：一是不断加强辅导员队伍建设，引导辅导员队伍向职业化、专业化方向发展，充分发挥辅导员队伍在研究生党建、思想政治教育、心理指导、就业指导等方面的“拱心石”作用，不断摸索构建有导师参与的合作育人机制；二是充分利用微信、网络等新媒体手段开展研究生党建与思想政治教育，以润物细无声的方式，将主流价值观念和正确的社会行为准则传授给学生；三是充分利用专业优势，不断挖掘艺术实践在提高研究生党建与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中的积极作用，通过建设“金种子”孵化器、研究生创新创业基地以及完善就业创业导师队伍和培训平台等手段，不断提高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2016年我校研究生党建和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成效显著，共有17名研究生被发展成为共产党员。

7. 立足自身优势，充分发掘和培育研究生培养特色

我校是山东省唯一的综合类高等艺术院校，拥有艺术学门类下全部5个一级学科学位点，艺术硕士专业学位涉及音乐、美术、艺术设计、戏剧、舞蹈、戏曲和广播电视等7个培养领域，综合性办学优势明显。学校立足于这一优势，不断深化综合性办学内涵，积极拓展符合自身实际的办学路径。在多年的研究生教育实践中，基本确立了符合时代特点和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艺术教育理念：即重视研究生综合素质与能力的全面发展，以各艺术学科为基础，加强各艺术学科之间以及艺术学科与

其他人文学科之间的有机交融，使研究生在不同艺术门类的感受比较中，体会和学习不同艺术的独特表现，从而突破单一艺术门类的视野局限，实现专业学习和修养上的触类旁通、创新发展。

五、学位授予及研究生就业情况

1. 加强学位论文管理，提高学位授予质量

学校按照《山东艺术学院硕士学位授予工作暂行实施细则》的规定，坚持“高标准、严要求”原则，严格申请者资格审查、学位论文学术审核、盲审评阅和论文答辩等环节流程，不断建立健全学位授予质量监督与保障体系，学位论文质量与学位授予质量逐年提高。经校学位评定委员会会议决定，2016年我校226人被授予硕士学位，其中学术学位111人，专业学位115人。

2. 多渠道搭建就业平台，研究生总体就业率高

学校历年来高度重视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每年都将就业创业工作作为学校党委会的重要议题进行专题研究。学生管理与服务部门积极为学生搭建就业创业平台，加强就业创业教育，为学生就业创业提供优质、高效服务，激发了学生的就业能力和创业热情，取得了显著成绩。

2008年，学校建立毕业生追踪制度，充分发挥学生干部、专业教师、辅导员的作用，通过电话、QQ、微信、微博、邮箱等多种方式对毕业生进行就业追踪，了解学生的就业状况。2016年，学校又结合“山东高校

毕业生离校未就业实名管理服务系统”，对2016届硕士研究生进行就业状况跟踪登记，就业状况信息经毕业生本人网上确认后计入年底就业率统计范围。根据跟踪数据显示，2016年我校硕士研究生总体就业率为88.89%，其中女生就业率为88.18%，男生就业率为90.38%；企业就业人数占比25.69%，机关事业单位就业人数占比25.69%，灵活就业人数占比41.67%，升学及出国深造人数占比4.17%，自主创业人数占比2.78%。

六、研究生质量保障体系建设情况

1. 建立健全多层次质量监督与保障体系

学校将人才培养质量作为研究生教育工作的生命线，抓内涵促发展日益成为研究生教育工作的重心。近年来，学校逐步摸索建立了校内教学检查与校外专家评估相结合、教师责任主体建立与学生评教制度完善相结合的多层次质量监督与保障体系。2016年，学校进一步修订完善了《山东艺术学院教学管理规定》，明确了研究生教育质量监督与评价体系的六个构成部分：一是以研究生教学质量校内检查与校外专家评估相结合，对研究生课程教学过程进行常规性的监督、检查和评估（包括对教学资料进行评价）；二是所授课班级研究生对任课教师进行教学质量评价；三是以年级、专业为单位，在研究生中遴选学生信息员，定期与不定期检查课堂基本情况；四是以学科或专业方向为主体，实行教师同行评价；五是加强领导干部听课常态化制度建设，对任课教师进行教学质量监督

与评价；六是严格期中教学检查，定期检查、监督研究生课堂教学质量。新的教学管理规定实施以来，运行效果良好，课堂教学水平与研究生培养质量进一步提升。

2. 加强质量管理，学位论文盲审及抽检情况良好

学位论文是体现研究生科研能力与学术水平的重要方面，学校将学位论文质量管理纳入研究生教育质量监督与保障体系，不断完善学位论文盲审评阅制度，加强研究生学术道德修养与教育，研究生学位论文整体质量和水平不断提高。为充分体现“公平、公正、科学、透明”原则，学校修订了《山东艺术学院硕士学位论文盲审评阅实施细则》，进一步细化明确了论文评阅结果及其处理意见，实施效果良好。2016年，学校226名研究生全部通过了学位申请资格审查，进入学位论文学术审核和盲审评阅阶段，经校外专家评阅，学位论文盲审合格率为100%，在省教育厅统一组织的论文抽检中，学位论文检验通过率为100%。

3. 转变思想观念，加强研究生管理与服务工作

学校树立“管理即服务”的理念，灵活运用多种手段将研究生入学教育和日常主题教育融入到各种实践活动之中，不断加强研究生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传统文化教育以及安全教育，推进完善校风、学风建设，逐渐形成了良好的办学品格和育人环境，切实提高了研究生的文化涵养。2016年，学校进一步修订和完善了《山东艺术学院研究生综合

测评管理暂行办法》，全面推进实施素质教育，努力实现研究生素质的全面发展。学生主管部门积极开展研究生毕业教育和就业指导工作，依托“金种子”创业孵化基地，帮助研究生实现就业创业梦想，并积极与用人单位联系，定期举办招聘会，努力拓展研究生就业渠道。

4. 畅通研究生资助渠道，不断完善资助体系建设

2016年，学校根据国家和省教育厅最新文件精神和要求，修订完善了《山东艺术学院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管理暂行办法》、《山东艺术学院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管理暂行办法》等文件，进一步规范评审原则与程序，理顺资助工作渠道。一是建立了从学生到二级学院到学校高效贯通的集国家奖学金、学业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国家助学贷款、勤工助学等于一体的学生资助工作体系。二是利用评选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学业奖学金、国家助学金、省级和校级优秀毕业生等评奖评优机会，宣传先进典型，弘扬正能量，激励教育研究生勤奋学习、争创一流。三是坚持公示制度，公平、公开、公正地做好奖助学金的评选，及时发放奖助学金等各类资助资金，做到专款专用。四是结合学校实际，扎实推进研究生“三助一管”工作，结合《山东艺术学院兼职辅导员申报选拔办法》，设立研究生助管岗位，2016年选拔研究生兼职辅导员16名。

5. 研究生科研及社会服务成果丰硕

从应用型、创新型专业人才的培养目标出发，学校利用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完善的契机，进一步增加科研与艺术实践环节的学分比例，细化相关标准要求，不断增强研究生从事科研及社会服务的热情与积极性。2016年，研究生在各类学术刊物上发表论文260余篇，获厅局级及以上奖励306项。学校还鼓励研究生参加各种社会服务活动，例如2016年音乐学院研究生就多次参与“泉城义工”组织的对消防官兵、老年公寓的慰问演出活动，还参加了百姓大舞台、文艺下乡等大型活动的策划及演出，在提高自身实践能力的同时也得到了社会各界的肯定与赞扬。

七、研究生教育国际化情况

学校不断探索研究生教育国际化的发展路径，积极搭建国际学术交流与中外合作办学平台，为研究生培养质量的提高创造了良好条件。近年来，学校先后与澳大利亚格里菲斯大学昆士兰艺术学院、台湾艺术大学签订学术交流协议，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2014年，学校与澳大利亚格里菲斯大学昆士兰艺术学院续签交流协议，进一步发展巩固了友好校际交流关系。根据续签的交流协议，格里菲斯大学允许我校学生获得昆士兰艺术学院学历，包括研究生课程的视觉艺术文学硕士和交互媒体硕士等。应台湾艺术大学邀请，2016年学校派遣3名研究生赴台湾艺术大学交流访学（自签订交流合作协议以来，先后共有17名研究生赴台湾艺术大学交流访学），双方合作关系进一步加强。

八、研究生教育存在的问题与整改措施

近年来，我校研究生教育改革与发展事业在学校党委与行政的正确决策和领导下取得了明显成效，研究生招生规模逐年扩大，生源结构不断优化，人才培养质量和水平逐年提高，人才培养目标和培养特色逐渐清晰，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与不足，主要表现在：

一是研究生教育教学与学科建设联动性不强。近年来，学校在明确研究生人才培养目标、完善研究生培养方案修订等方面进行了认真探索和改革，也在硕士学位授权点建设和学科建设方面做了大量工作。目前反映出来的问题在于部分二级学院研究生培养模式、课程体系建设与学科建设联动效用不明显，存在学科建设与研究生教育教学“两张皮”现象，需要推进以学科建设为依托的多层次多类型研究生培养模式改革与创新。

二是研究生培养模式有待进一步创新。根据不同的人才培养目标，学校按照国家有关政策文件对学术学位研究生与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培养方案进行了修订和完善，但在实际培养过程中两种类型研究生的培养模式亟待进一步完善，尤其是以提升职业能力为导向、以产学研结合为途径面向特定职业领域，培养适合专业岗位综合素质的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还没形成自己的富有特色和优势的培养模式，尤其是艺术类专业学位研究生的职业能力培养还不到位，尚需进一步改革创新。

面对上述问题与不足，学校提出了以下对策与改进措施：

一是研究生培养与学科建设有机结合。研究生培养既要保证专业性、实践性、应用性，也要兼具前瞻性、创新性和开放性。学校拟通过加大研究生精品课程、特色课程建设投入力度，优化课程门类配置、优化各学科培养方向的结构布局、依托学科优势培养创新人才等途径，打造学校特色学科和优势学科，培养卓越研究生人才。进一步密切学科建设与研究生人才培养目标间的关系，逐步建立学科建设经费投入与研究生培养质量紧密关联的互动机制，不断提高研究生教育教学质量和水平。

二是推进研究生分类培养模式改革。在研究生分类培养模式改革方面，学校进行了许多有益探索，今后学校将以细化研究生培养方案和教学大纲为重点，着力加强研究生人才培养机制创新，以结果为导向，进一步探索学术学位研究生创新能力培养和专业学位研究生职业能力培养模式。重点突出科教结合、产学研结合，构建高层次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同时建立适度柔性的培养体系与动态调整的质量评价体系，以适应动态变化的经济社会发展环境，持续服务经济社会发展需求。